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增加苏州农村商业银行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江苏苏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农村商业银行”）签署的基金销售服务协议，自2020年8月25日起，本公司增加苏州农村商业银行为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销售机构并开通相关业务。

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及业务范围

投资者可通过苏州农村商业银行办理列表中对应基金的相关业务，具体的业务流程、办理时间和办理方式以苏州农村商业银行的规定为准。

序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申购赎回业务	定期定额投资	转换业务
1	001018	易方达新经济灵活配置混合型基金	开通	开通	开通
2	001513	易方达信息产业混合型基金	开通	开通	开通
3	001603	易方达安盈回报混合型基金	开通	开通	开通
4	001856	易方达环保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基金	开通	开通	开通
5	001898	易方达大健康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基金	开通	开通	开通
6	002910	易方达供给改革灵活配置混合型基金	开通	开通	开通
7	003293	易方达科瑞灵活配置混合型基金	开通	开通	开通
8	005827	易方达蓝筹精选混合型基金	开通	开通	开通
9	005875	易方达中盘成长混合型基金	开通	开通	开通
10	006533	易方达科融混合型基金	开通	开通	开通
11	110001	易方达平稳增长基金	开通	开通	开通
12	110005	易方达积极成长基金	开通	开通	开通
13	110010	易方达价值成长混合型基金	开通	开通	开通
14	110011	易方达中小盘混合型基金	开通	开通	开通
15	110012	易方达科汇灵活配置混合型基金	开通	开通	开通
16	110015	易方达行业领先企业混合型基金	开通	开通	开通
17	110023	易方达医疗保健行业混合型基金	开通	开通	开通
18	110029	易方达科讯混合型基金	开通	开通	开通

注：易方达蓝筹精选混合型基金仅开放转换转入业务，转换转出业务暂不开放，具体开放时间本公司将另行公告。

二、关于本公司在苏州农村商业银行推出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的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是指投资者可通过基金管理人指定的销售机构提交申请，约定每期扣款时间、扣款金额，由指定的销售机构于每期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并提交基金申购申请的一种长期投资方式，该业务相关规定如下：

1.除另有公告外，定期定额投资费率与日常申购费率相同。

2.定期定额投资每期扣款金额：投资者通过苏州农村商业银行办理定期定额投资业务，起点金额为100元。苏州农村商业银行将按照与投资者申请时所约定的每期约定扣款日、扣款金额扣款，并在与基金日常申购业务相同的受理时间内提交申请，若遇非基金开放日时，扣款是否顺延以苏州农村商业银行的具体规定为准。具体扣款方式以苏州农村商业银行的相关业务规则为准。

3.基金的注册登记人按照基金申购申请日（T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计算申购份额，申购份额确认成功后直接计入投资者的基金账户，投资者可通过本公司或销售机构查询申请的确认情况，上述基金申购具体确认时间及可查询时间以相关基金法律文件及公告通知为准。

4.当发生限制申购或暂停申购的情形时，除另有公告外，定期定额投资与日常申购按相同的原则确认。

5.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其它具体办理程序请遵循苏州农村商业银行的有关规定。

三、重要提示

1. 本公司所管理的尚未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开放式基金及今后发行的开放式基金是否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将根据具体情况确定并另行公告。若今后苏州农村商业银行依据法律法规及基金相关法律文件对定期定额投资起点金额进行调整，在不低于本公司对各基金设定的定期定额投资起点金额的前提下，以苏州农村商业银行最新规定为准。

2. 基金转换是指基金份额持有人按照基金合同和基金管理人届时有效公告规定的条件，申请将其持有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某一基金的基金份额转为基金管理人管理的、且由同一注册登记机构办理注册登记的其他基金基金份额的行为。基金转换业务规则与转换费用请仔细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及相关公告。

3.上述基金最新交易状态请关注本公司相关公告。

4.本公告的解释权归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所有。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苏州农村商业银行

注册地址：江苏省苏州市吴江区中山南路1777号

办公地址：江苏省苏州市吴江区中山南路1777号

法定代表人：魏礼亚

联系人：杨楚

联系电话：0512-63969209

客户服务电话：96068（江苏省内）、400-86-96068（江苏省外）

传真：0512-63969071

网址：www.szrcb.com

2.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1-8088

网址：www.efunds.com.cn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特此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8月25日

易方达恒久添利1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第七个运作期开放申购、赎回和转换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0年8月25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易方达恒久添利1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易方达恒久1年定期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0265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4年9月10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易方达恒久添利1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 《易方达恒久添利1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更新的招募说明书》（以下简称“《更新的招募说明书》”）	
申购起始日	2020年9月2日	
赎回起始日	2020年9月2日	
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0年9月2日	
转换转出起始日	2020年9月2日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易方达恒久1年定期债券A	易方达恒久1年定期债券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0265	000266
该分级基金是否开放申购、赎回、转换	是	是

注：易方达恒久添利1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为定期开放基金，本基金第七个运作期为2020年9月2日至2021年9月1日（含该日），其中2020年9月2日至2020年9月15日为开放期，本基金开放申购、赎回及转换业务，但具体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2020年9月16日至2021年9月1日（含该日）为封闭期，本基金不开放申购、赎回及转换业务。

2.日常申购、赎回和转换业务的办理时间

（1）根据《基金合同》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的规定，除《基金合同》生效后的首个运作期（仅为封闭期）外，本基金的运作期包含“封闭期”和“开放期”，每个运作期期限为1年，其中开放期原则上不少于7个自然日并且最长不超过30个自然日。

本基金第七个运作期为2020年9月2日至2021年9月1日（含该日），其中2020年9月2日至2020年9月15日为开放期，本基金开放申购、赎回及转换业务；2020年9月16日至2021年9月1日（含该日）为封闭期，本基金不开放申购、赎回及转换业务。

本基金在开放期内开放申购、赎回及转换业务，具体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基金合同》的规定公告暂停申购、赎回及转换时除外。

若出现新的证券交易市场、证券交易所交易时间变更或其他特殊情况，基金管理人将视情况对前述开放日及开放时间进行相应的调整，但应在实施日前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以下简称“《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2）投资者在《基金合同》约定的日期和时间提出申购、赎回或转换申请且登记机构确认接受的，其基金份额申购、赎回或转换份额为下一开放日基金份额申购、赎回或转换的份额。

3.日常申购业务

3.1申购金额限制

（1）对于每类基金份额，投资者通过非直销销售机构或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网上直销系统首次申购的单笔最低限额为人民币1元，追加申购单笔最低限额为人民币1元；投资者通过本公司直销中心首次申购的单笔最低限额为人民币50,000元，追加申购单笔最低限额为人民币1,000元。在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前提下，各销售机构对申购限额及交易级差有其他规定的，需同时遵循该销售机构的相关规定。（以上金额均含申购费）

（2）投资者将当期分配的基金收益转购基金份额时，不受最低申购金额的限制。

（3）投资者可多次申购，对单个投资者累计持有份额不设上限限制。但对于可能导致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的比例达到或者超过50%，或者变相规避50%集中度的情形，基金管理人有权采取控制措施。当接受申购申请对存量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构成潜在重大不利影响时，基金管理人应当采取设定单一投资者申购金额上限或基金单日净申购比例上限、拒绝大额申购、暂停基金申购等措施，切实保护存量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具体请参见相关公告。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另有规定的除外。

（4）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市场情况，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申购金额的数量限制，或者新增基金规模控制措施。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3.2申购费率

对于A类基金份额，本基金对通过本公司直销中心申购的特定投资群体与除此之外的其他投资者实施差别的申购费率。

特定投资群体指全国社会保障基金、依法设立的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依法制定的企业年金计划筹集的资金及其投资运营收益形成的企业补充养老保险基金（包括企业年金单一计划以及集合计划），以及可以投资基金的其他社会保险基金。如将来出现可以投资基金的住房公积金、享受税收优惠的个人养老账户、经养老基金监管部门认可的新的养老基金类型，基金管理人可将其纳入特定投资群体范围。

特定投资群体可通过本公司直销中心申购本基金。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情况变更或增减特定投资群体申购本基金的销售机构，并在基金管理人网站公示。

3.2.1前端收费

（1）通过基金管理人的直销中心申购本基金A类份额的特定投资群体申购费率见下表：

申购金额M（元）（含申购费）	A类基金份额申购费率
M<100万	0.06%
100万≤M<200万	0.04%
200万≤M<500万	0.02%
M≥500万	1,000元/笔

（2）其他投资者申购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率见下表：

申购金额M（元）（含申购费）	A类基金份额申购费率
M<100万	0.6%
100万≤M<200万	0.4%
200万≤M<500万	0.2%
M≥500万	1,000元/笔

（3）在申购费按金额分档的情况下，如果投资者多次申购，申购费适用单笔申购金额所对应的费率。

（4）本基金C类基金份额不收取申购费用，而是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本基金C类基金份额销售服务费年费率为0.4%。

（5）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基金合同》规定的范围内调整申购费率，调整后的申购费率在《更新的招募说明书》中列示。上述费率如发生变更，基金管理人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6）基金管理人可以在不违反法律法规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的情形下根据市场情况制定基金促销计划，针对基金投资者定期和不定期地开展基金促销活动。在基金促销活动期间，基金管理人可以适当调低基金销售费率，或针对特定渠道、特定投资群体开展有差别的费率优惠活动。

3.3其他与申购相关的事项

关于参加销售机构各种渠道基金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说明：

（1）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在非直销销售机构开展的申购费率优惠活动情况请查阅本公司或非直销销售机构的相关公告或通知。

（2）投资者通过本公司网上直销系统申购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优惠费率，详见本公司网站上的相关说明。

4.日常赎回业务

4.1赎回份额限制

（1）投资者可将其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赎回，每类基金份额单笔赎回不得少于1份（如该账户在该销售机构托管的该类基金份额余额不足1份，则必须一次性赎回或转出该类基金全部份额）；若某笔赎回将导致投资者在该销售机构托管的该类基金份额余额不足1份时，基金管理人有权将投资者在该销售机构托管的该类基金剩余份额一次性全部赎回。在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前提下，各销售机构对赎回份额限制有其他规定的，需同时遵循该销售机构的相关规定。

（2）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市场情况，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赎回份额的数量限制，或者新增基金规模控制措施。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4.2赎回费率

（1）本基金A类份额和C类份额均按照下表收取赎回费：

持有时间(天)	A类/C类基金份额赎回费率
0-6	1.5%
7-29	0.75%
30及以上	0

投资者可将其持有的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赎回。赎回费用由赎回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在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基金份额时收取。赎回费全部归入基金财产。

（2）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基金合同》规定的范围内调整赎回费率，调整后的赎回费率在《更新的招募说明书》中列示。上述费率如发生变更，基金管理人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3）基金管理人可以在不违反法律法规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的情形下根据市场情况制定基金促销计划，针对基金投资者定期和不定期地开展基金促销活动。在基金促销活动期间，基金管理人可以适当调低基金销售费率，或针对特定渠道、特定投资群体开展有差别的费率优惠活动。

5.日常转换业务

5.1转换费率

（1）基金转换的计算公式

A=[B×C×(1-D)/(1+G)+F]/E

H=B×C×D

J=[B×C×(1-D)/(1+G)]×G

其中，A为转入的基金份额；B为转出的基金份额；C为转换申请当日转出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D为转出基金的对应赎回费率；E为转换申请当日转入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F为货币市场基金金部转出时注册登记机构已支付的未付收益（仅限转出基金为易方达货币市场基金、易方达天天理财货币市场基金、易方达财富快线货币市场基金、易方达天天增利货币市场基金、易方达天天发货币市场基金和易方达龙宝货币市场基金、易方达增金宝货币市场基金、易方达现金增利货币市场基金、易方达天天发货币市场基金和易方达易理财货币市场基金）或者短期理财基金转出时对应的累计未付收益（转出基金为易方达月月利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和易方达掌柜季季盈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G为对应的申购补差费率；H为转出基金赎回费；J为申购补差费。

注：当投资者在全部转换转出某类货币市场基金份额时，如其未付收益为正，基金份额对应的未付收益是否与转换转出份额对应的款项一并划转到转换转入的基金，以届时我们公告的规则为准。当投资者在全部转换转出某类货币市场基金份额时，如其未付收益为负，基金份额对应的未付收益与转换转出份额对应的款项一并划转到转换转入的基金。

（2）基金转换费

1）基金转换费用由转出基金赎回费用及基金申购补差费用两部分构成。

2）转入基金时，从申购费用低的基金向申购费用高的基金转换时，每次收取申购补差费用；从申购费用高的基金向申购费用低的基金转换时，不收取申购补差费用（注：对通过直销中心申购实施差别申购费率的特定投资群体基金份额的申购费，以除通过直销中心申购的特定投资群体之外的其他投资者申购费为比较标准）。申购补差费用按照转换金额对应的转出基金与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差额进行补差，具体收取情况视每次转换时两只基金的申购费率的差异情况而定。

3）转出基金时，如涉及的转出基金有赎回费用，收取该基金的赎回费用，收取的赎回费按照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含更新）及最新的相关公告约定的比例计入基金财产，其余部分用于支付注册登记费等相关手续费。

（3）具体转换费率举例

1）当本基金为转出基金，易方达策略成长二号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为转入基金时：

①转换对应的转出基金即本基金赎回费率如下：

A.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

持有期限0-6（含）天，赎回费率为1.50%；

持有期限7（含）-29（含）天，赎回费率为0.75%；

持有期限30（含）天及以上，赎回费率为0%。

B.本基金C类基金份额：

持有期限0-6（含）天，赎回费率为1.50%；

持有期限7（含）-29（含）天，赎回费率为0.75%；

持有期限30（含）天及以上，赎回费率为0%。

②转换对应的申购补差费率如下：

i.对于直销中心的特定投资群体：

A.投资者转出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

转换金额0-100万元，申购补差费率为0.14%；

转换金额100万（含）-200万元，申购补差费率为0.12%；

转换金额200万（含）-500万元，申购补差费率为0.14%；

转换金额500万（含）-1000万元，申购补差费率为0.098%；

转换金额1000万（含）元以上，申购补差费率为0%。

B.投资者转出本基金C类基金份额：

转换金额0-100万元，申购补差费率为0.20%；

转换金额100万（含）-200万元，申购补差费率为0.16%；

转换金额200万（含）-500万元，申购补差费率为0.16%；

转换金额500万（含）-1000万元，申购补差费率为0.14%；

转换金额1000万（含）元以上，申购补差费率为1000元/笔。

ii.对于其他投资者：

A.投资者转出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

转换金额0-100万元，申购补差费率为1.40%；

转换金额100万（含）-200万元，申购补差费率为1.20%；

转换金额200万（含）-500万元，申购补差费率为1.40%；

转换金额500万（含）-1000万元，申购补差费率为0.98%；

转换金额1000万（含）元以上，申购补差费率为0%。

注：对于转换金额为500万（含）-1000万元的情况，鉴于转出基金申购费率为每笔固定金额1000元，转入基金申购费率为1.00%，在计算申购补差费率时按0.02%扣减（即申购补差费率为1.00%-0.02%=0.98%），基金管理人可根据业务需要进行调整。

B.投资者转出本基金C类基金份额：

转换金额0-100万元，申购补差费率为2.00%；

转换金额100万（含）-200万元，申购补差费率为1.60%；

转换金额200万（含）-500万元，申购补差费率为1.60%；

转换金额500万（含）-1000万元，申购补差费率为1.00%；

转换金额1000万（含）元以上，申购补差费率为1000元/笔。

2）当本基金为转入基金，易方达双债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份额为转出基金时：

①转换对应的转出基金即易方达双债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赎回费率如下：

持有期限0-6（含）天，赎回费率为1.5%；

持有期限7（含）-29（含）天，赎回费率为0.75%；

持有期限30（含）-364（含）天，赎回费率为0.1%；

持有期限365（含）-729（含）天，赎回费率为0.05%；

持有期限730（含）天及以上，赎回费率为0%。

②转换对应的申购补差费率如下：

A.投资者转入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

i.对于直销中心的特定投资群体：

转换金额0-100万元，申购补差费率为0%；

转换金额100万（含）-200万元，申购补差费率为0%；

转换金额200万（含）-500万元，申购补差费率为0%；

转换金额500万（含）-1000万元，申购补差费率为0%；

转换金额1000万（含）元以上，申购补差费率为0%。

ii.对于其他投资者：

转换金额0-100万元，申购补差费率为0%；

转换金额100万（含）-200万元，申购补差费率为0%；

转换金额200万（含）-500万元，申购补差费率为0%；

转换金额500万（含）-1000万元，申购补差费率为0%；

转换金额1000万（含）元以上，申购补差费率为0%。

注：对于转换金额为500万（含）-1000万元的情况，鉴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为每笔固定金额1000元，转出基金申购费率为0.02%，在计算申购补差费率时按0.02%计算（即申购补差费率为0.02%-0.02%=0%），基金管理人可根据业务需要进行调整。

B.投资者转入本基金C类基金份额，转换对应的申购补差费率为0%。

（3）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在非直销销售机构开展的转换费率优惠活动情况请查看本公司或非直销销售机构的相关公告或通知；投资者通过本公司网上直销系统等进行本基金和本公司旗下其它开放式基金之间转换的转换费率，详见本公司网站上的相关说明。

（4）基金转换份额的计算方法举例

假设某持有人（非特定投资群体）持有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10,000份，持有超过1个封闭期，在开放期欲转换为易方达策略成长二号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假设转出基金T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1.000元，转入基金易方达策略成长二号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T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1.020元，则转出基金的赎回费率为0%，申购补差费率为1.4%。转换份额计算如下：

转换金额=转出基金申请份额×转出基金份额净值=10,000×1.000=10,000.00元

转出基金赎回费=转换金额×转出基金赎回费率=10,000.00×0%=0.00元

申购补差费=（转换金额-转出基金赎回费）×申购补差费率÷（1+申购补差费率）=（10,000.00-0.00）×1.4%÷（1+1.4%）=138.07元

转换费=转出基金赎回费+申购补差费=0.00+138.07=138.07元

转入金额=转换金额-转换费=10,000.00-138.07=9,861.93元

转入份额=转入金额÷转入基金份额净值=9,861.93÷1.020=9,668.56份

5.2其他与转换相关的事项

（1）可转换基金

本基金开通与易方达旗下其它开放式基金（由同一注册登记机构办理注册登记的、且已公告开通基金转换业务）之间的转换业务，各基金转换业务的开放状态及交易限制详见各基金相关公告。

（2）转换业务办理地点

办理本基金与易方达旗下其它开放式基金之间转换业务的投资者需到同时销售拟转出和转入两只基金的同一销售机构办理基金的转换业务。具体以销售机构规定为准。

注：本公司直销机构开放本基金的转换业务。其他销售机构开通本基金的转换业务情况敬请投资者关注各销售机构开通转换业务的公告或垂询有关销售机构。

（3）转换业务规则

1）基金转换是指基金份额持有人按照《基金合同》和基金管理人届时有效公告规定的条件，申请将其持有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某一基金的基金份额转为基金管理人管理的、且由同一注册登记机构办理注册登记的其他基金基金份额的行为。

2）基金转换只能在同一销售机构进行，转换的两只基金必须都是该销售机构销售的同一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在同一注册登记机构注册登记的基金。

3）基金转换以份额为单位进行申请，投资者可以发起多次基金转换业务，基金转换费用按每笔申请单独计算。转换费用以人民币元为单位，计算结果按照四舍五入方法，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4）基金转换采取未知价法，即基金的转换价格以转换申请受理当日各转出、转入基金的份额净值为基准进行计算。

5）基金转换后，转入的基金份额的持有期将自转入的基金份额被确认之日起重新开始计算。

6）基金份额持有人可将其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转换成另一只基金，每类基金份额单笔转出申请不得少于1份（如该账户在该销售机构托管的该类基金份额余额不足1份，则必须一次性赎回或转出该类基金全部份额）；若某笔转换导致投资者在该销售机构托管的该类基金份额余额不足1份时，基金管理人有权将投资者在该销售机构托管的该类基金份额剩余份额一次性全部赎回。

7）开放期内，若本基金单个开放日内的基金份额净赎回申请（赎回申请份额总数加上基金转换中转出申请份额总数后扣除申购申请份额总数及基金转换中转入申请份额总数后的余额）超过前一日的基金总份额的20%，即认为是发生了巨额赎回，发生巨额赎回时，基金转出与基金赎回具有相同的优先级，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基金资产组合情况，决定采取全额转换转出或终止《基金合同》等措施。

8）投资者办理基金转换业务时，转出方的基金必须处于可赎回状态，转入方的基金必须处于可申购状态。

9）转换业务遵循“先进先出”的业务规则，即份额注册日期在前的先转换出，份额注册日期在后的后转换出，如果转换申请当日，同时有赎回申请的情况下，则遵循先赎回后转换的处理原则。

10）具体份额以注册登记机构的记录为准，转入份额的计算结果保留位数依照各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含更新）的规定，其中转入本基金的份额计算结果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两位以后的部分四舍五入，由此误差产生的损失由基金财产承担，产生的收益归基金财产所有。

（4）基金转换的注册登记

投资者T日申请基金转换成功后，注册登记机构将在T+1工作日为投资者办理减少转出基金份额、增加转入基金份额的权益登记手续，一般情况下，投资者自T+2工作日起（含该日）有权赎回转入部分的基金份额。

（5）基金转换业务的解释权归基金管理人，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市场情况在不违反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规定之前提下调整上述转换的业务规则及有关限制，但应在调整生效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6.基金销售机构

6.1直销机构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珠海市横琴新区宝华路6号105室—42891（集中办公区）

办公地址：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珠江东路30号广州银行大厦40-43F

法定代表人：刘晓艳

电话：020-85102506

传真：400-881-8099

联系人：王峰

网址：www.efunds.com.cn

直销机构网点信息：

（1）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广州直销中心

地址：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珠江东路30号广州银行大厦40F

邮政编码：510620

传真：400-881-8099

电话：020-85102506

联系人：王峰

（2）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北京直销中心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武定侯街2号泰康国际大厦18层

邮政编码：100033

传真：400-881-8099

电话：010-63213377

联系人：刘蕾

（3）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上海直销中心

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88号金茂无大厦46楼

邮政编码：200121

传真：400-881-8099

电话：021-50476668

联系人：王程

（4）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上直销系统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传真：020-38798812

客户服务电话：400-881-8088

6.2非直销机构

(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55号

办公地址：北京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55号

法定代表人：陈四清

联系人：杨菲

客户服务电话：95588

网址：www.icbc.com.cn

(2)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天津市河东区海河东路218号

办公地址：天津市河东区海河东路218号渤海银行大厦

法定代表人：李伏安

联系人：王宏

联系电话：022-58316666

客户服务电话：95541

传真：022-58316569

网址：www.cbhb.com.cn

(3)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东路713号

办公地址：广东省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东路713号

法定代表人：尹兆君

客户服务电话：400-830-8003

网址：www.cgbchina.com.cn

(4)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5047号

办公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5047号

法定代表人：谢永林

联系人：赵杨

联系电话：0755-22166574

客户服务电话：95511-3

传真：021-50979507

网址：bank.pingan.com

(5)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中山东一路12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中山东一路12号

法定代表人：郑杨

联系人：赵宇良

联系电话：021-61618888

客户服务电话：95528

传真：021-63604196

网址：www.spdb.com.cn

(6)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

法定代表人：李建红

联系人：季平伟

客户服务电话：95555

网址：www.cmbchina.com

(7)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5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1号院1号楼

法定代表人：田国立

联系人：王未雨

客户服务电话：95533

网址：www.ccb.com

(8)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2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2号

法定代表人：洪崎

联系人：徐野

客户服务电话：95568

网址：www.cmbc.com.cn

(9)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1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1号

法定代表人：刘连舸

客户服务电话：95566

网址：www.boc.cn

(10)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号

法定代表人：张金良

联系人：王硕

客户服务电话：95580

传真：010-68858057

网址：www.psbc.com

(11) 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西安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高新四路13号1幢1单元10101室

办公地址：西安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高新四路13号朗臣大厦

法定代表人：赵永军

联系人：闫石

客户服务电话：400-05-96669；（029）96669

传真：029-88609566

网址：http://www.ccabchina.com/

(12) 大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辽宁省大连市中山区中山路88号

办公地址：大连市中山区中山路88号

法定代表人：崔嵩

联系人：卜书慧

联系电话：0411-82311936

客户服务电话：400-664-0099

网址：www.bankofdl.com

(13) 德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山东省德州市三八东路1266号

办公地址：山东省德州市三八东路1266号

法定代表人：董合平

联系人：王方震

电话：0534-2297326

客户服务电话：400-01-96588

网址：www.dzbchina.com

(14) 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东莞市莞城区体育路21号

办公地址：东莞市莞城区体育路21号东莞银行大厦

法定代表人：卢国锋

联系人：朱杰麟

联系电话：0769-22865177

客户服务电话：956033

网址：www.dongguanbank.cn

(15) 佛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佛山市禅城区华远东路5号

办公地址：佛山市禅城区华远东路5号

法定代表人：李川

联系人：陈荣熙

客户服务电话：96138

网址：www.foshanbank.cn

(16) 福建海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福建省福州市台江区江滨中大道358号海峡银行大厦

办公地址：福建省福州市台江区江滨中大道358号福建海峡银行8楼

法定代表人：俞敏

联系人：黄钰雯

联系电话：0591-87332762

客户服务电话：400-893-9999

传真：0591-87330926

网址：www.fjhxbank.com

(17) 富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云南省昆明市拓东路41号

办公地址：云南省昆明市拓东路41号

法定代表人：洪维智

联系人：杨翊琳

电话：0871-63140324

客户服务电话：400-88-96533

传真：0871-63194471

网址：http://www.fudian-bank.com/

(18) 浙江富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杭州市富阳区鹿山街道依江路501号第1幢

办公地址：杭州市富阳区鹿山街道依江路501号

法定代表人：丁松茂

联系人：陈颖

联系电话：0571-63280253

客户服务电话：96596、4008896596

网址：www.fyrcbk.com

(19) 广东华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汕头市龙湖区黄山路28号四层

办公地址：广州市天河区天河路533号

法定代表人：周泽荣

联系人：许悦

联系电话：020-38173552

客户服务电话：400-830-8001

传真：020-38173857

网址：www.ghbank.com.cn

(20) 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州市黄埔区映日路9号

办公地址：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华夏路1号

法定代表人：王继康

联系人：刘盛

联系电话：020-22389067

客户服务电话：95313

传真：020-22389031

网址：www.grcbank.com

(21)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下城区庆春路46号

办公地址：杭州市下城区庆春路46号杭州银行大厦

法定代表人：陈震山

联系人：蒋梦君

联系电话：0571-85120718

客户服务电话：95398

传真：0571-85106576

网址：www.hzbank.com.cn

(22) 河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石家庄市平安北大街28号

办公地址：石家庄市平安北大街28号

法定代表人：乔志强

联系人：李博

联系电话：0311-88627587

客户服务电话：400-612-9999

传真：0311-67806407

网址：www.hebbank.com

(23) 嘉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嘉兴市昌盛南路1001号

办公地址：浙江省嘉兴市昌盛南路1001号

法定代表人：夏林生

联系人：余丹

联系电话：0573-82080201

客户服务电话：0573-96528

网址：http://www.bojx.com

(24)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南京市中华路26号

办公地址：南京市中华路26号

法定代表人：夏平

联系人：殷海军

联系电话：025-58587039

客户服务电话：95319

传真：025-58587820

网址：www.jsbchina.cn

(25) 江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江西省南昌市红谷滩新区金融大街699号

办公地址：江西省南昌市红谷滩新区金融大街699号

法定代表人：陈晓明

联系人：陈云波

联系电话：0791-86796029

客户服务电话：956055

传真：0791-86790795

网址：www.jxnbank.com

(26) 锦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辽宁省锦州市科技路68号

办公地址：辽宁省锦州市科技路68号

法定代表人：魏学坤

联系人：庞璐璐

客户服务电话：400-66-96178

网址：www.jinzhoubank.com

(27) 九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江西省九江市濂溪区长虹大道619号

办公地址：江西省九江市濂溪区长虹大道619号

法定代表人：刘羡庭

联系人：胡浩

联系电话：0792-2171968

客户服务电话：95316

网址：www.jjccb.com

(28) 江苏昆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江苏省昆山市前进东路828号

办公地址：江苏省昆山市前进东路828号

法定代表人：张哲清

联系人：黄怡

客户服务电话：0512-96079

网址：www.krcb.com

(29) 浙江乐清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乐清市城南街道伯乐西路99号

办公地址：浙江省乐清市城南街道伯乐西路99号

法定代表人：高剑飞

联系人：金晓娇

联系电话：0577-61566028

客户服务电话：4008896596

传真：0577-61566063

网址：www.yqbank.com

(30) 龙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道里区友谊路436号

办公地址：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道里区友谊路436号

法定代表人：张建辉

联系人：闫勇

联系电话：0451-85706107

客户服务电话：400-645-8888

传真：0451-85706036

网址：http://www.lj-bank.com

(31) 浙江温州龙湾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温州市龙湾区永中街道永宁西路555号

办公地址：浙江省温州市龙湾区永中街道永宁西路555号

法定代表人：朱朋远

联系人：胡俊杰

联系电话：0577-86923223

客户服务电话：4008296596

传真：0577-86921250

网址：www.lwrcb.com

(32) 浙江温州鹿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温州市鹿城区会展路1500号富银大厦

办公地址：温州市车站大道547号信合大厦A幢

法定代表人：陈宏强

联系人：董雷

联系电话：0577-88077675

客户服务电话：96526

网址：http://www.lcrcbank.com/

(33) 洛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洛阳市洛阳新区开元大道与通济街交叉口

办公地址：河南省洛阳市开元大道256号

法定代表人：王建甫

联系人：郭文博

联系电话：0379-65921977

客户服务电话：0379-96699

传真：0379-65938595

网址：www.bankoffuoyang.com.cn/

(34)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宁东路345号

办公地址：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宁东路345号

法定代表人：陆华裕

联系人：夏天

客户服务电话：95574

网址：www.nbcb.com.cn

(35) 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山东省青岛市崂山区秦岭路6号3号楼

办公地址：山东省青岛市崂山区秦岭路6号3号楼

法定代表人：郭少泉

联系人：陈昇之

联系电话：0532-68629956

客户服务电话：96588（青岛）400-66-96588（全国）

网址：http://www.qdccb.com/

(36) 泉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泉州市丰泽区云鹿路3号

办公地址：泉州市丰泽区云鹿路3号

法定代表人：傅子能

联系人：董培姗

联系电话：0595-22551071

客户服务电话：400-88-